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单位决算公开

2024年10月22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行政规章制度，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治教。实施小学义务教育，配合各级人民政府组织适龄儿童入学，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拟订学校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制定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据学校实际进行规划和布局调整，促进学校教育协调均衡发展。加强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做好安全防范，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以德育人，注重学生思想道德的建设与行为习惯的培养积极，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不断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2023年度 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8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874.6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88.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5.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2.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0.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7.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82.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4.87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82.55	总计	62	3,582.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1行 = (27 + 28 + 29) 行；

58行 = (32 + 33 + ... + 57) 行；62行 = (58 + 59 + 60) 行。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77.68	3,389.55					188.13
205	教育支出	2,869.75	2,681.62					188.13
20502	普通教育	2,869.75	2,681.62					188.13
2050202	小学教育	2,869.75	2,681.62					18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50	34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91	318.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7	286.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2	26.52					
20808	抚恤	25.79	25.79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9	25.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09	272.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09	272.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9	202.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2	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90.34	9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82.55	3,371.95	210.60			
205	教育支出	2,874.62	2,664.64	209.98			
20502	普通教育	2,874.62	2,664.64	209.98			
2050202	小学教育	2,874.62	2,664.64	20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50	34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91	318.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7	286.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2	26.52				
20808	抚恤	25.79	25.79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9	25.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09	271.47	0.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09	271.47	0.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9	202.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2		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90.34	9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89.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681.62	2,681.6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50	345.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2.09	272.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34	90.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89.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89.55	3,389.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89.55	总计	64	3,389.55	3,389.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况。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89.55	3,178.95	210.60
205	教育支出	2,681.62	2,471.64	209.98
20502	普通教育	2,681.62	2,471.64	209.98
2050202	小学教育	2,681.62	2,471.64	209.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50	345.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8.91	318.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2	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87	286.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2	26.52	
20808	抚恤	25.79	25.79	
2080801	死亡抚恤	25.79	25.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0	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2.09	271.47	0.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09	271.47	0.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8	68.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2.69	202.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2		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3	购房补贴	90.34	9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1.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88	310	资本性支出	29.62
30101	基本工资	537.70	30201	办公费	32.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07
30102	津贴补贴	205.25	30202	印刷费	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5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73.25	30205	水费	4.7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87	30206	电费	14.6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2	30207	邮电费	0.2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7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0	30211	差旅费	0.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0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16			
30302	退休费	148.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5.65			
30304	抚恤金	25.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3.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40.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73	30228	工会经费	20.58			
30309	奖励金	5.52	30229	福利费	1.2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6			
人员经费合计		2,833.45	公用经费合计					34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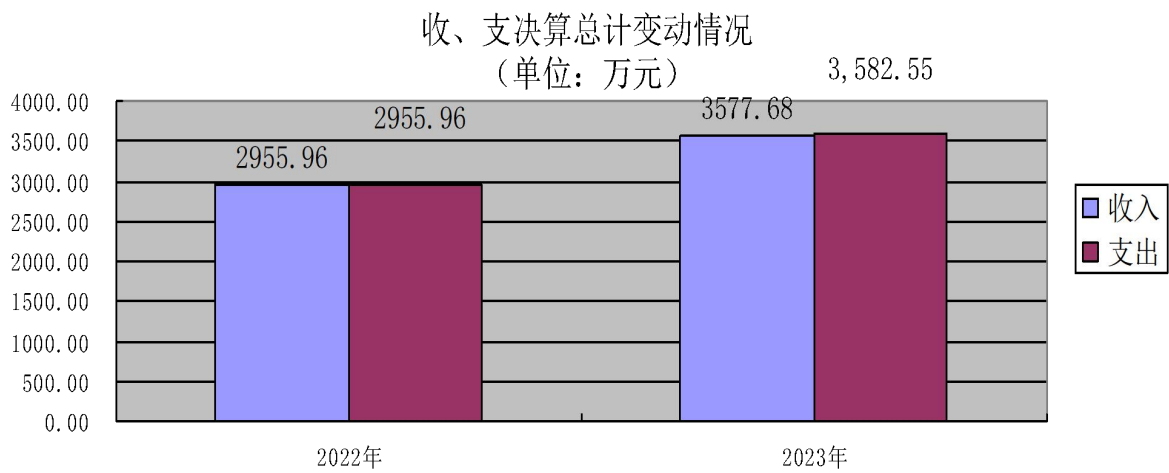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3,577.68万元、支出总计3,582.5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增加621.72万元，增长21.03%，支出增加626.59万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将课后服务补助纳入本年收支；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增加；改善教学条件，购置基建设备，公用收支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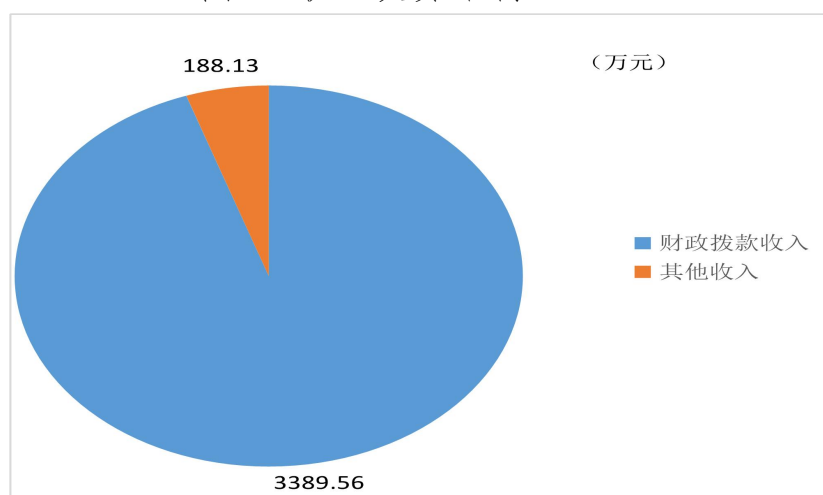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577.6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621.72万元，增长21.03%，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将课后服务补助纳入本年收入；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

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89.55万元，占本年收入94.74%；其他收入188.13万元，占本年收入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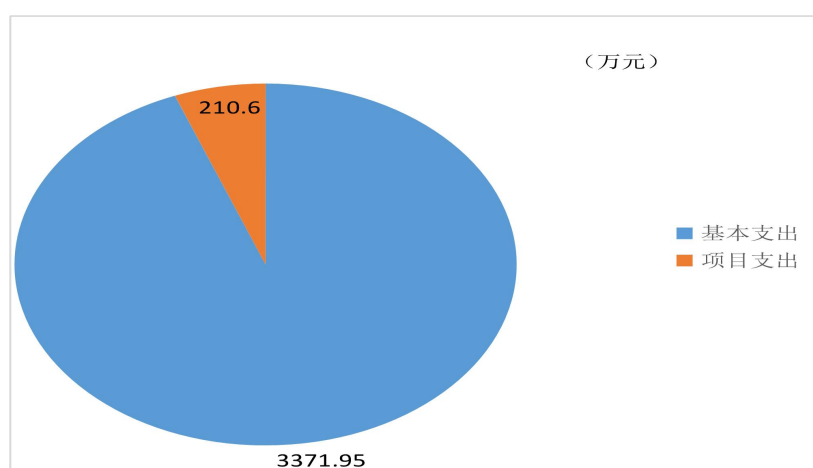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582.5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626.59万元，增长21.2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将课后服务补助纳入本年支出；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改善教学条件，购置基建设备，公用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371.95万元，占本年支出94.12%；项目支出210.60万元，占本年支出5.88%。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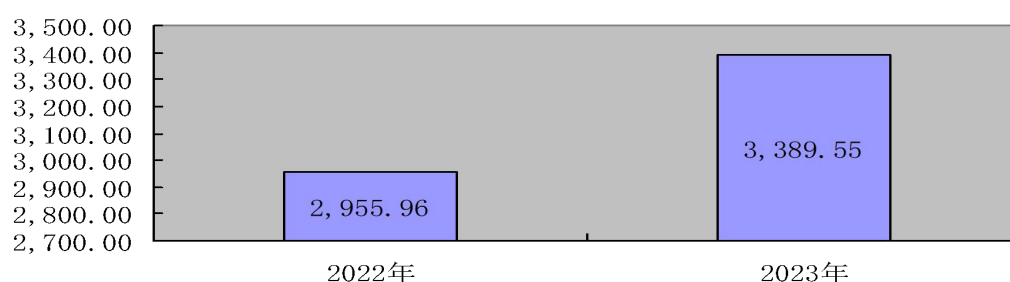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89.5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33.59万元，增长14.6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增加；改善教学条件，购置基建设备，公用收支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89.55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33.59万元。增加14.6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增加；改善教学条件，购置基建设备，公用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89.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6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3.59万元，增长14.6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按照考核要求增加了薪级工资、晋升的岗位工资及绩效补贴等，本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教师1人，人员经费增加；改善教学条件，购置基建设备，公用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89.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2,681.62万元，占79.11%。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及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45.5万元，占10.19%。主要是用于退休人员工资、抚恤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职工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72.09万元，占8.03%。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教职工子女统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90.34万元，占2.67%。主要用于住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313.29万元，支出决算为3,38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0%。其

中：基本支出3,178.95万元，项目支出210.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教育系统运转项目1.8万元，主要用于责任督导工作补贴，其主要成效推进教育教学工作优质发展；（2）教育保障项目138.75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人员专项、关爱教师行动专项，教师体检、聘用人员专项、教师培训专项、子女统筹专项及老干经费，其主要成效是保障了校园安全，加强了对教师的关怀，促进了学校教师队伍发展，提升了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从而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3）改善办学条件专项66.05万元，主要用于常规基建设备的采购，其主要成效是改善区域教育教学条件，促进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4）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4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学生足球训练专项，其主要成效是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保障学生多样化发展需求。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2,791.17万元，支出决算为2,68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转退休人员3人，核算了一次性退休补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6.02万元，支出决算为286.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87%，支出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养老保险调标并补缴2022年度差额部分，此项补缴未纳入预算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5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转退休人员3人，缴纳了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7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7位退休教师去世，发放了安葬抚恤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7万元，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在职人员工伤保险基准费率阶段性降低。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1.99万元，支出决算为6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据实调整了医保基数，按实际标准执行。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77.85万元，支出决算为202.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9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新进教师3人，调入1人，医疗补助核算人数增加；本年度发放的2022年度在职及退休的医疗报销款未纳入年初预算。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发放的子女统筹款未纳入年初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02.49万元，支出决算为9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2023年度有8位老师工作年限已满，无住房货币化补贴，导致住房货币化发放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78.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33.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4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等于年初预算，本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等于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等于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等于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等于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3年度未接待来访团组。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3年度未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4.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7.1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无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210.6万元，分别为教育系统运转项目1.8万元，主要用于责任督导工作补贴；教育保障项目138.75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安保人员专项、关爱教师行动专项，教师体检、聘用人员专项、教师培训专项、

子女统筹专项及老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专项66.05万元，主要用于常规基建设备的采购；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4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学生足球训练专项。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3,582.5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学校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目标设定总体科学、明确、可衡量，内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已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资金使用合规，资产使用率高。《武汉市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见第六部分附件。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级项目。

1. 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教育教学工作优质发展。

2. 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8.75万元，执行数为138.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了校园安全，加强了对教师的关怀，促进了学校教师队伍发展，提升了教师教育教学能力，从而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3.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05万元，执行数为66.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

出和效益是：改善区域教育教学条件，促进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

4.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保障学生多样化发展需求。

根据《武汉市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见第六部分附件。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学校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更好的履行本单位社会职能职责；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安保人员及教师体检项目管理制度，将有限的财政投入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学校将办学理念转化为学校发展和师生发展的共同追求，不断深化完善生态校园的办学特色，按照上级的要求落实各项工作，严格依法依规办学。结合学校实际，修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使之更加合理，学校管理更加规范。打造校园文化，凸显生态特色，开展班级文化、年级文化、学校文化建设系列活动，积淀学校文化内涵，推进学校文化建设由校园环境文化建设向精神文化、办学特色方向内涵发展。开展“适合的教育研究”，以研促教，塑造有素质、有专长、有品位的教师形象。打造了独具新村特色的生态管理文化。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师资队伍建设

1、师能培训。组织以素质教育专题的全员培训，全面提高教师的素质和实际教育教学能力。

2、骨干辐射。抓实骨干教师、教研组长的培养。积极发挥骨干教师在学校整体工作推进中的桥梁作用，成为学校不断发展的中坚力量。

3、师徒结对。有丰富经验的年长教师与青年教师师徒结对，取长补短，互相学习，通过学习、融合与激励，促成更积极上进的学习氛围，达到各自更高的教学水平。

二、以德育人，注重学生思想道德的建设与行为习惯的培养

认真搞好德育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德育常规管理规范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做好检查情况登记及考核工作。组织好丰富多彩的活动，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及学生表彰评选工作。做好校园文化建设，积极营造浓厚的育人氛围。通过开展课外活动、生活实践活动、兴趣小组、主题班队活动等形式，寓教于乐。让孩子们在这种环境中加强规范自己的行为举止。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师资队伍 建设	通过多途径多方法来提高学校教师教学水平，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完善教师的考核制度	学校通过加强行政听课、随堂听课等形式对教师的教育教学行为过程进行指导、诊断，通过开展学生问卷、座谈，收集家长意见等方式及时跟踪学校师德师风现状，促进教师依法执教，严守职业道德规范。在教师专业成长上，坚持引进来、走出去，为教师提高业务水平创造条件。同时通过强化教研组、备课组的培训功能，制定教师的、考核评估机制，有效促进了教师专业素养的提高。
2	加强学生 行规培养 及思想道 德建设	通过学习的多样化及学习文化建设，潜移默化影响规范学生的行为及思想道德的建设	学校在班级文化建设上加大投入，注重文化建设的细节，突出文化布置的育人功能；开展“红领巾护绿”、“感恩教育校园行”、“了解少先队队史”等丰富多彩的活动，让学生从关注身边事做起，从自己做起，不断探索有效的育人途径，努力凸显习惯养成中的“责信”内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住房公积金管理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3371.95		项目支出总额		210.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582.55	3582.55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1 (40分)		足额配备教师，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配备人数达标率	100%	98%	8
		质量指标	教师教育教学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按照课程设置完成教师配备	良好	良好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美誉度	良好	良好	10	
年度绩效目标2 (40分)		更新学生用计算机和教师用计算机，提高教学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电脑台数	≥30	5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良好	良好	10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对校园硬件满意度	≥95%	98%	10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多名教师退休引起教师配备数量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提高人事工作前瞻性，及时发现教师队伍缺口，保证教师队伍完整性；提高教师队伍建设，培养多岗位多能力教师人才				

二、2023年度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教育系统运转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名称		教育系统运转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	1.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退休责任督学人数	1	1	10
		质量指标	责任督学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责任督学补贴发放及时性	按学期及时发放	按学期及时发放	10
		成本指标	责任督学工作补贴发放标准	3000/人/月	3000/人/月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督学发现问题整改率	98%	100%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推进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发展	良好	良好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责任督学培训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三、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8.75	138.7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学校安防人员人数	5	5	10
		质量指标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达标	达标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教师岗位工作开展	良好	良好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	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投诉处理率	良好	良好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四、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6.05	66.05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学生电脑台数	≥30	5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类项目成本控制率	≤20万	18万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教育教学固定资产投资额	≥50万	66.05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	良好	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教育教学条件	良好	良好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五、2023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新村小学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	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足球教练人数	≥3	5	10
		质量指标	足球教练到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足球经费拨付及时性	按年及时拨付	按年及时拨付	10
		成本指标	足球经费	≤4万元	4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多样化发展需求	良好	良好	15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为国家选拔专业运动员苗子	良好	良好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